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 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改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业务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否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业务资质	广东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401)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行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职业保险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1002 房-1

(3)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姓名	章天赐	
	从业经历	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行业, 2012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 曾主持奥康国际、舒华体育、三友联众、中荣股份、港迪技术等企业的申报审计工作和年报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姓名	陈铭鸿	
	从业经历	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行业, 2020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 先后为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服务工作	

(4) 业务信息

2025 年业务收入	业务总收入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756 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制造业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78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 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上述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获得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2025 年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所相关资质、审计工作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具有相应的审计资质、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1 月 9 日通过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

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4 月 8 日通过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在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天健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在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天健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在审计过程中的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通过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度报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